

《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对
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
措施的决定》的
专项回复

大华核字[2018]004300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对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专项回复

| 目 录 | 页 次 |
|--|-----|
| 一、 《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对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专项回复 | 1-4 |

《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对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 专项回复

大华核字[2018]004300 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

由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转来的《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对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8】51 号）奉悉。我们已对决定书中山东三维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工程”或“公司”）相关问题进行了核查，现汇报如下：

问题：

你公司主要业务形式为工程总承包等，公司将该业务分为工程设计、建筑材料销售、施工业务核算，其中工程设计、工程材料销售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核算，而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核算，而在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对公司上述业务收入采用的具体会计处理政策及确定依据披露不够明确，不够完整。对核算收入采用的会计政策的合理性与规范性予以说明，请审计机构出具专项意见，并予以公开披露。

回复：

一、三维工程工程总承包业务收入确认政策

三维工程主要为石油化工、煤化工、光热发电等多个行业或领域的工程项目建设提供工程设计及工程总承包服务。公司根据工程总承包合同内容并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制定了工程总承包业务收入确认政策，具体如下：

（1）设计服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2）设备材料：

在已将设备材料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且没有保留通常与设备材料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设备材料实施有效控制，企业将设备材料运抵指定交付地点并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3）建造安装：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计量。

二、关于三维工程工程总承包业务收入确认的合理性核查情况

我们对三维工程与业主签署的总承包合同进行了分析，经分析，三维工程签署的工程总承包合同基本均是固定造价合同，另外尽管三维工程与业主是合并签订的总承包合同，但是根据工程项目的不同规

模、类型和业主要求均会在合同中分项明确约定以下几点：

(1) 分别约定设计服务、设备材料和建造安装各部分单项合同金额；

(2) 分别约定设计服务、设备材料和建造安装各部分单项结算条款；

(3) 分别约定设计服务、设备材料和建造安装的履约条款。

从上述三维工程签署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分析，上述三类业务的业务流程、合同义务的履约时点相对独立且可清晰区分，各自的验收和结算流程也相对独立。因此我们认为三维工程将总承包项目中设计服务、设备材料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核算，建造安装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三、关于三维工程工程总承包业务收入披露的规范性核查情况

三维工程在 2017 年年度报告中关于收入会计政策的披露分为：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虽然三维工程上述披露内容已涵盖了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但是对于公司主营业务工程总承包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未进行详细且更为具体的描述。

我们关注到三维工程在发现上述事项后已在 2018 年 7 月 26 日披露的 2018 年度半年报中对公司总承包业务收入政策已做出了进一步详细披露。我们看到，较 2017 年年报相比，2018 年度半年报增加的

具体内容为“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是以石油化工行业项目为主的工程设计和总承包业务，公司在与业主签订的 EPC/EP 总承包协议中会分项约定设计服务、设备材料和建造安装的合同金额。其中设计服务，公司根据设计服务合同的约定，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设备材料采购业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判断标准，在已将设备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且没有保留通常与设备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设备实施有效控制，公司将设备运抵指定交付地点并验收合格后，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建造安装业务按照上述《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对于上述事项，我们将持续关注三维工程的定期报告披露情况，并建议公司在年度报告中继续充分披露收入确认政策及确认依据等相关内容。

专项说明，请予察核。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七日